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专项勤务辅警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望谟县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条件

本次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共51名，主要为公安机关日常警务活动及相关工作提供辅助支持，不具有人民警察身份。具体招聘岗位详见《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职位表》（附件1）。

（一）报考人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6.报考年龄为18周岁以上（2007年10月24日及以前出生）、35周岁以下（1989年10月30日及以后出生），以上日期均含当日；

7.报考人员应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退役军人、退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救援人员、见义勇为人员报考的，其学历条件可以放宽至高中<含中专>，但入职后五年内应当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未取得的，聘用期满后不予续聘；

8.男性身高需达165cm及以上，女性身高需达155cm及以上；

9.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具有下列情形人员不得报考

1.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尚未结案的；

2.受过司法拘留、行政拘留的；

3.因卖淫、嫖娼、赌博、吸毒等受过治安管理处罚的；

4.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开除军籍，或因严重违纪违规被辞退、解聘的；

5.本人或家庭成员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6.本人家庭成员正在服刑或正在接受调查的；

7.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8.从事警务辅助工作合同期未满擅自离职的；

9.曾连续六个月以上在国（境）外留学、工作、生活，在国（境）外期间经历和政治表现难以进行考察的；

10.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不得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其他情形。

二、报考程序

本次招聘按照发布公告、报名及资格审查、笔试、体能测评、面试、体检、考察与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1. 报名时间

2025年10月24日至10月30日工作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报考人员在报名时间内携带报名材料到望谟县公安局政工室（408办公室）现场报名，不接受委托报名。

报名提供材料如下：

1.有效居民身份证（或有效临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招聘网页下载打印的《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报名表》（附件2）、《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附件3）。

3.学历证书及学信网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和复印件一份（高中或相当学历报考者须提供生源地教育部门或毕业学校出具的学历证明原件一份）；2025届普通高等教育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的须提供《就业推荐表》或学历证明一份。

4.退役军人、退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救援人员及见义勇为人员，须提供退役证等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一份。

5.在职人员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现场进行身高测量，身高不符合报考职位要求的，取消报名资格。报考人员应留下正确联系电话，保持通讯畅通。

（三）职位减少及取消

报名结束后，报名人数与招聘计划人数达不到3:1比例的职位，该职位招聘计划予以减少或取消，对减少、取消的职位在“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布。

职位招聘计划减少的，该职位的报考者不得进行职位调整。职位招聘计划取消的，由报考者本人提出改报符合其他职位条件的申请，经审核通过后予以改报。改报职位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3日17:00前。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与招聘条件不符的，取消应聘资格。

三、笔试

（一）笔试内容

笔试由综合知识测试和专业能力素质测试两部分组成，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时事政治、公安基础知识、常用法律法规知识及公文写作等。采取闭卷统一考试，卷面成绩满分100分。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2025年11月9日上午9:00-11:00

笔试地点：望谟县（在“望谟公安”官方微信公众号另行通知），报考者需携带与报名时一致的有效居民身份证（或有效临时身份证）参加考试。

（三）笔试成绩公布

笔试成绩在“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上公布。

四、体能测评

根据同一职位报考者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该职位笔试人数与招聘计划人数3:1比例以内（含3:1）的人员确定为体能测评对象，同一职位报考者笔试成绩名次末位并列的同时确定为体能测评对象。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详见附件4。体能测评采取合格制，不合格者不能进入下一环节。

体能测评成绩现场公布，由考生签字确认。对测评项目结果有异议或举报事项的，应在该项目测评结束后当场向监督员提出，对事后再提出异议或举报的不予受理。

体能测评时间、地点详见在“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上发布的体能测评公告。

五、面试

体能测评合格者进入面试，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主要考察面试者思想政治素质、综合分析能力、临场应变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举止仪表、职业认同等方面内容。面试分值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未达合格分数线的，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面试成绩现场公布，由考生签字确认。

面试人员名单、时间、地点详见“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公布的面试公告。

六、总成绩计算

笔试、面试成绩和总成绩都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面试结束2个工作日后通过“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查询总成绩及进入体检考察环节等相关信息。

七、体检及政治考察

面试结束后，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总成绩相同的，面试成绩高者优先），按单个职位招聘计划人数1:1确定体检、政治考察对象。

体检工作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有关规定执行。体检费用由报考者自理。报考者出现体检项目不合格，可以申请复检一次，最终以体检医院出具的复检结果为准。政治考察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政治考察工作办法》等有关要求执行。

因体检、考察不合格或自动放弃资格等原因产生的职位空缺，从面试合格人员中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体检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详见在“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上发布的体检公告。

八、公示及聘用

体检、政治考察均合格的人员，在“望谟公安”微信公众号上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对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参加岗前培训并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九、补充聘用

为提高招聘工作效率和满足工作需要，县公安局将根据辅警空缺情况适时统一组织补充聘用工作。对因报考者放弃聘用、聘用后离职、违法违纪等原因产生空缺的，在下次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公告发布前，可按照考生成绩总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经体检及政治考察合格后，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补充聘用期间，24小时内通过电话联系累计三次均无法联系到递补人员的，视为递补人员自动放弃。

十、薪酬待遇

薪酬按照现行专项勤务辅警相关标准执行。按规定统一购买“五险一金”和意外伤害险。试用期2个月（含岗前培训），期间按照试用期标准发放工资。工资标准根据望谟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财政状况及上级政策等进行动态调整。

本招聘公告及未尽事宜由望谟县公安局负责解释。

报名、政策咨询电话：0859-4618917

特别提示：

本次招聘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培训班。社会上以任何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考试无关，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避免被误导。如发现以上情况，请向相关部门举报，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共同维护良好考试环境。

附件：1.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职位表

2.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报名信息表

3.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4.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

 望谟县公安局

 2025年10月18日

附件1

|  |
| --- |
| 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职位表 |
| 招聘单位 | 招聘职位及代码 | 招聘计划 | 学历要求 | 专业要求 | 其他报考条件 |
|
| 望谟县公安局 | 勤务辅警01 | 14 | 大专及以上 | 不限 | 限男性报考 |
| 望谟县公安局 | 勤务辅警02 | 14 | 大专及以上 | 不限 | 限男性报考 |
| 望谟县公安局 | 勤务辅警03 | 14 | 大专及以上 | 不限 | 限男性报考 |
| 望谟县公安局 | 勤务辅警04 | 5 | 高中（中专）及以上 | 不限 | 1.限男性报考；2.限退役军人,退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救援人员、见义勇为人员报考。 |
| 望谟县公安局 | 勤务辅警05 | 4 | 大专及以上 | 不限 | 1.限女性报考2.退役军人、退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救援人员、见义勇为人员报考的，其学历条件可以放宽至高中<含中专>。 |

附件2

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

报名信息表

报名序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  |
| 身份证号 |  | 出生日期 |  |
| 政治面貌 |  | 婚姻状况 |  | 服兵役年限 |  |
| 户籍所在地 |  | 现家庭居住地 |  |
| 学历 |  | 学位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具体名称 |  | 毕业院校 |  |
| 工作单位 |  | 工作年限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职业（从业）资格证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电话 |  | 紧急联系电话 |  |
| 是否满足该职位要求的其他报考条件 |  |
| 主要简历 | 20XX年-20XX年 | XXXX中学 |
| 20XX年-20XX年 | XXXX大学/学院 |
| 20XX年-20XX年 | XXXX单位 |
| 报考职位及代码 |  |
| 报名信息确认栏 | 本人承诺以上填写信息均为本人真实情况，若有虚假、遗漏、错误，责任自负。签名： |
| 原单位意见 |   提供单位证明或单位公章20 年 月 日(盖章) | 招考单位初审意见 | 审查人签字：20 年 月 日(盖章) | 招考单位复审意见 | 审查人签字：20 年 月 日(盖章) |

注：1.报名成功的考生须打印备用。

2.“职业（从业）资格证”：如执业医师资格证、具有A类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等。

附件3

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 ，自愿报考望谟县公安局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的 岗位（职位代码 ），我已仔细阅读《望谟县公安局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项勤务辅警公告》及相关附件，清楚并理解其内容。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和执行公开招聘工作的有关政策，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作弊或协助他人作弊。

二、真实、准确地填写并提供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以及有效的联系方式。

三、不弄虚作假，不伪造、变造相关报考材料或提供虚假信息。

四、本人保证符合招聘公告及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五、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聘环节，不无故放弃或中断。

六、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时 间：

附件4

|  |
| --- |
| 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
| 女子组 |
| 项目 | 合格标准 |
| 30岁（含）以下 | 31岁（含以上） |
| 800米跑 | ≤ 5′20″ | ≤ 5′30″ |
| 男子组 |
| 项目 | 合格标准 |
| 30岁（含）以下 | 31岁（含以上） |
| 1000米跑 | ≤ 5′25″ | ≤ 5′35″ |